

焦煤冯营电厂12月19日脱硫消泡剂等材料代储代销二次采购

项目编号：HNEC-FYDL230122001

1.采购条件

焦煤冯营电厂12月19日脱硫消泡剂等材料采购项目已获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采购人为焦作煤业（集团）冯营电力有限责任公司锅炉车间，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价采购。

2.项目概况及范围

项目概况：冯营电厂现场用脱硫消泡剂等材料5项，详见采购技术要求。

采购范围：详见采购明细见物资清单，代储代销，按实结算。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应为生产厂家或经销商，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法人资格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模板1、2）。**

3.2供应商应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和规章条例。

3.3供应商不得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3.3.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3.3.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侵犯或违反任何第三方的工业产权、知识产权或引起索赔。

3.3.3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货物投标的。

3.3.4被责令停产停业的。

3.3.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3.3.6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为投标人基本户以外的其它账户。

3.3.7在响应截止日前三年内存在串标、围标、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等问题并受到河南能源集团公司通报批评或投诉。

3.3.8在响应截止日前三年内发生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重大质量事故。

3.4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

3.5应具备开具13%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报名成功的供应商，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招标机构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供应商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4.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次实行网上询价采购，内容以河南能源电子商务采购平台发布的相关信息为准，不再出售纸质报价文件。凡参加报价者，请于报价截止时间前按要求登陆河南能源电子商务采购平台进行报名。本次采购在“中原云商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bid.zyep.com/>）上发布采购公告。

5.响应保证金

5.1响应保证金：人民币1500元整。

5.2响应保证金缴纳于该项目在中原云商电子招投标平台生成的子账号中。投标人完成报名后，进入项目流程>保证金缴纳模块中查询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汇款时应备注本项目标段编号。

5.3响应保证金缴纳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中原云商，首页>操作教程>中原云商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保证金操作手册（投标人）。

5.4响应保证金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不得以个人名义缴纳保证金。

5.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保证金将被没收：a.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或未能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有）；b.供应商在采购函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其采购的；c.供应商在询价采购有效期内发生违反国家在招标采购活动中禁止的行为。

5.6响应保证金退还：本项目招标活动结束后，保证金将退回到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基本账户中。

6.响应文件内容

6.1营业执照、法人资格证明书或法人委托书（详见附件模板1、2），应在报名时上传提供。

6.2拟供应物资基本信息表（详见附件3），可在报名或报价时上传，未按要求提供或填报不全的，经询价小组认定后，有可能认为该供应商不响应采购要求，导致其未能成交，后果自负。

7.响应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月4日16时30分。**

7.2 递交方式：报价截止时间前随报价以附件的形式上传响应文件。

8.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地点及方式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4年1月5日9时00分。**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及方式：线上开标，线下评审。

9.成交原则

不以价格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在满足采购要求的前提下，询价小组通过对比各响应供应商所投产品的质量、服务、质保期、交货期、付款方式等，按性价比最优确定成交供应商。

10.其他

10.1招标机构将不承担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递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10.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接招标方通知24小时内送到。

10.3交货地址：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九里山乡冯营电厂院内。由出卖人负责运至买受人指定的地点，现场验收交货。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10.4付款方式：委托人应根据受托人仓库出库单定期清点核实并开具13%增值税专用发票，受托人结算挂账后分期以承兑汇票支付货款。

10.5报价位数截取说明：平台最终显示投标人报价为含税价，此报价小数点后为四位小数，投标人在报价时需对此四位含税价小数部分有效位数进行取舍说明。若无说明，将按以下方式进行位数截取：报价十元以上的，不进位取整（即小数部分舍去）；报价一元至九元的，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不进位）；报价为元以下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不进位）。

10.6售后服务等事宜：在保质期内非人为损坏，免费维修、更换，如出现质量问题，出卖人应在24小时内赶到产品使用现场进行服务。如为非正常使用造成的问题由使用人负责，如确为产品质量问题，所造成的损失由出卖人全额承担。投标时，投标人应承诺质保期及相关服务。

10.7该项目报价包含制造、运输、卸货、指导安装调试、13%增值税、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的价格和费用。

10.8特别提醒：供应商应至少在报名报价截止时间前4个小时进行操作，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招标机构联系人或网站客服电话联系。由于网络原因或其他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报名报价的，后果自负！！！！

10.9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采购项目，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依法必须招标采购项目的有关规定不适用本项目。

11.监督部门

本采购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焦作煤业（集团）冯营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监督组

监督电话：0391-3515500

12.联系方式

采购人：焦作煤业（集团）冯营电力有限责任公司锅炉车间

联系人：王韶军
电话：18739179139
招标机构：焦作煤业（集团）冯营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招标办
联系人：韩先生
电话：0391-3515566 15239108886
电子邮件：jmjht@126.com
后附：采购技术要求及相关附件模板

脱硫消泡剂等材料采购技术要求

一、脱硫消泡剂的要求

- 1、消泡、抑泡力强，用量少；稳定性极好，耐高温；在较大的PH范围表现良好；化学惰性，不改变起泡物质原有性质。
- 2、外观：白色乳状液或者透明粘稠液体。
- 3、乳液离子型：非离子型。
- 4、PH值：5~7。
- 5、活性量：≥98%。
- 6、包装：25KG塑桶包装,并注明各种标志，按非危险品储运。
- 7、执行标准：Q/SUQJ1-2007。
- 8、用后达到的标准：与浆液接触立刻消泡。

二、烧碱（片碱）药剂的要求：

- 1、烧碱（片碱）药剂使用工业用固体烧碱（NaOH）颗粒。
- 2、颗粒度：0.8mm-1mm。
- 3、纯度：≥99%。
- 4、包装：由内衬和内塑衬，外涂塑编袋三层包装而成，具有严格的防潮性能，每袋净重量25kg,并注明各种标志。
- 5、执行标准：GB209-2006。
- 6、用后达到的标准：退出治理废水工艺，观测DCS盘面三联箱PH值保持在6—8之间。

三、有机硫的要求：

- 1、型号：TMT-15。
- 2、外观：淡绿色或淡黄绿色液体，略带芳香或无味。
- 3、浓度：≥15%。
- 4、包装：塑料桶装，25kg/桶，并注明各种标志。
- 5、密度（25℃）：≥1.12mg/cm³。
- 6、用后达到的标准：退出治理废水工艺1小时后观测澄清池内液体不浑浊。

四、絮凝剂的要求：

- 1、絮凝剂使用硫酸氯铁溶液。
- 2、外观及包装：棕红色液体，塑料桶装（25kg/桶）。
- 3、成分：Fe²⁺含量≤0.10%，比重（20℃）≥1.45，盐基度9.0~14.0%，全铁含量11.0%，pH 2.0~3.0。
- 4、浓度：≥40%。
- 5、用后达到的标准：退出治理废水工艺后观测澄清池内液体不浑浊。

五、助凝剂的要求：

- 1、外观：白色粉末。
- 2、离子型：阴离子型。
- 3、纯度：≥90%。
- 4、包装：由内塑衬，外涂塑编袋两层包装而成，具有严格的防潮性能，每袋净重量25kg,并注明各种标志。
- 5、用后达到的标准：退出治理废水工艺后观测澄清池内液体不浑浊。

六、其他要求：

- 1、所有药剂应在招标方通知24小时内送到，并卸至指定地点。
- 2、若因药剂的原因耽误生产，或造成其他后果，一切损失由中标方负责，且招标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说明：响应人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填写此证明，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活动的填写此证明，只填写《授权委托书》。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焦作煤业（集团）冯营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代理人姓名（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

附件3：

拟供应物资基本信息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物资名称	型号规格及相关技术参数	生产厂家（品牌）	技术要求偏差	付款方式偏差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点（%）	计量单位	数量	质保期限（月）
1	脱硫消泡剂	非离子型；PH值：5~7；活性量：≥98%。（详见技术要求）	吨	4					
2	有机硫	型号：TMT-15；外观：淡绿色或淡黄绿色液体，略带芳香味或无味；浓度：≥ 15%。（详见技术要求）	吨	1					
3	助凝剂	阴离子型，纯度：≥90%。（详见技术要求）	吨	0.05					
4	烧碱（片碱）	工业用固体烧碱（NaOH）颗粒；颗粒度：0.8mm-1mm；纯度：≥99%。（详见技术要求）	吨	3					

5	絮凝剂	絮凝剂使用硫酸亚铁溶液；外观及包装：棕红色液体，塑料桶装（25kg/桶）；成分：Fe ²⁺ 含量≤0.10%，比重（20℃）≥1.45，盐基度9.0~14.0%，全铁含量11.0%，pH 2.0~3.0； 浓度：≥4.0%。（详见技术要求）	吨	1.3	
---	-----	--	---	-----	--

填报说明：1.物料名称应按照询价单顺序填写；2.生产厂家及型号仅供参考，供应商若无相同型号时，所提供投标产品必须满足或者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规格型号及相关技术参数应按实填报，标注要规范，不要用简称（土产类等特殊物资，无法标注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或质保期的，需注明并说明情况）；3.技术要求和付款方式偏差无论正负偏差，均应按实填报，如无偏差可填“无”；4.特殊物资质保期限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填写，如无特殊标准，质保期限为12个月；5.物资的质量须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